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2-095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 11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11 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并抄送给各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 11 次临时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分别是廖盛平、王志伟、梁士伦、周建英、吴建利。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廖盛平主持。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 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公拟议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11 次临时会议决议。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2-096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 6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 6 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  
(二)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 6 次临时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女士主持。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 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能促使公司智能装备产业的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联合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光电”)的组织能力和竞争能力,充分调动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推进核心骨干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发展。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具体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三、备查文件

证券代码:300681 证券简称:英搏尔 公告编号:2022-115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概述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英搏尔”或“乙方”)于近日与湖南星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星邦”或“甲方”)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拟推动全面战略合作,在智能制造、电源系统等领域的合作与可持续发展,并建立长期、稳定、互利、共赢的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一)协议对于介绍  
1.名称:湖南星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刘国良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6 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2-097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  
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增资扩股基本情况  
(一)企业名称:中山锐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C3MTHAL  
(三)成立日期:2022 年 11 月 9 日  
(四)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五)注册资本:3,428.5714 万元人民币  
(六)注册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园路 10 号 4 楼 407  
(七)执行事务合伙人:成都锐江科技有限公司(委授权:邱锦平)  
(八)有限合伙人:王珂、联合光电汽车核心骨干员工  
(九)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创业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十)增资扩股目前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合伙人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合伙人类型 |
|----|------------|------------|--------|-------|
| 1  | 成都锐江科技有限公司 | 2,268.8571 | 66.70% | 普通合伙人 |
| 2  | 王珂         | 1,141.7143 | 33.30% | 有限合伙人 |
| 合计 |            | 3,428.5714 | 100%   | ---   |

锐进科技作为联合汽车核心骨干员工的持股平台,将陆续引进其他核心骨干员工作为有限合伙

人(最终合伙人名单以工商登记为准)。  
(十一)截至目前,锐进科技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  
(十二)与公众投资者说明:锐进科技的普通合伙人成都锐江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有限合伙人王珂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珂之子,邱锦平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非关联自然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名称:中山联合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53UEG6Q0  
(三)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四)注册资本:8,000 万元  
(五)成立日期:2019 年 10 月 08 日  
(六)住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园路 12 号 3 楼 302 室  
(七)法定代表人:廖盛平  
(八)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光学玻璃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雷达系统研发制造;数字图像处理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特设设备出租;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国家禁止或限制外商投资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九)股权结构

| 增资前  | 增资后  |
|------|------|
| 股东   | 股东   |
| 持股比例 | 持股比例 |
| 联合光电 | 联合光电 |
| 锐进科技 | 锐进科技 |
| 合计   | 合计   |

(十)联合汽车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 联合汽车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会计信息:

| 项目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022 年 9 月 30 日 |
|------|------------------|-----------------|
| 资产总额 | 1,461.31         | 4,881.13        |
| 负债总额 | 2,763.34         | 670.16          |
| 净资产  | -1,302.03        | 4,010.98        |
| 项目   | 2021 年           | 2022 年 1-9 月    |
| 营业收入 | 1,653.51         | 2,304.21        |
| 净利润  | -1,328.25        | -1,686.99       |

(三)合作内容  
双方合作范围广泛,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双方共同研发、生产和销售,并积极探索多种形式合作,为双方带来更大的效益,相互合作为双方创造价值。  
2. 双方各自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合作平台,积极为乙方提供整车系统匹配必要的专业经验指导。  
3. 乙方充分利用双方所搭建的平台,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为甲方提供行业领先的产品及服务。  
(四)其他  
1. 本协议项下合作为进一步商谈的基础,根据双方需要,具体合作项目进行磋商,制定更为详尽的合作模式及框架协议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  
2. 本协议项下合作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风险提示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国内工程机械龙头企业引领行业电动化转型,推出多电动工程机械产品,带动电机、电控等核心零部件需求的增长,公司依托在商用车领域的技术积累,牢牢把握工程机械电动化这一市场机遇,大力开发相关产品及服务。  
湖南星邦作为国内高空作业平台装备领先企业之一,此次与湖南星邦开展的合作,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工程机械电动化领域的市场份额,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未来是否必须履行本协议而对湖南星邦形成依赖。  
四、风险提示  
此次合作协议不涉及客户的实际采购数量、合同金额,公司实际供货量视客户具体订单情况确

注:上述 2021 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增资的主要内容  
锐进科技以自有资金 3,428.5714 万元认缴联合汽车新增注册资本。联合汽车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 增资前  | 增资后  |
|------|------|
| 股东   | 股东   |
| 持股比例 | 持股比例 |
| 联合光电 | 联合光电 |
| 锐进科技 | 锐进科技 |
| 合计   | 合计   |

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山联合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涉及中山联合汽车技术有限公司股东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中广信评报字[2022]第 100 号),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联合汽车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肆仟伍佰叁拾玖万叁仟叁佰玖拾玖元玖角玖分(RMB5,500.35 万元)。

根据联合汽车资产评估报告,并综合考虑其业务发展前景、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联合汽车增资定价的价格为 1.00 元/注册资本。本次交易价格的估值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增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汽车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可以进一步优化联合汽车的治理结构,通过建立长效激励机制稳定和吸引人才,充分调动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促进公司发展,促进公司及股东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联合汽车的股权比例由 100%变更为 70%,公司仍为联合汽车控股股东;联合汽车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对公司及联合汽车的长远经营发展将产生积极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11 次临时会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能促使公司智能装备产业的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联合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光电”)的组织能力和竞争能力,充分调动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推进核心骨干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和发展。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0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宋秋环,作为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1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张春,作为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5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名声**

提名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徐德东为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对该公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三、本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五、本人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5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星期日)以直接发、邮寄、传真等方式发出,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方腾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并授权董事长方腾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四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五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六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七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八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九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零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零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零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零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零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零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零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零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零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一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一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一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一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一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一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一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一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一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一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四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四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四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四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四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四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四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四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五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五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五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五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五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五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五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五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五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五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六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六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六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六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六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六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六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六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六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六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七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七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七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七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七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七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七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七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七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七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八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八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八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八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八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八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八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八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八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八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九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九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九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九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九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九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九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九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九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一百九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零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零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零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零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零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零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零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零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零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一十、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一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并引入员工持股平台的公告》。  
二百一十二